

常德市 财 政 局

常财社指〔2017〕30号

常德市财政局 关于下达 2017 年残疾人事业补助资金的通知

:

根据湘财社指〔2017〕17号文件精神，现下达你区（单位）2017年残疾人事业资金 万元（详见附件），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此次下达的资金主要用于残疾人教育、就业与扶贫、康复、贫困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等项目支出。

二、各区财政部门收到文件后，应立即与残联部门联系，会同做好相关工作，加强对残疾人事业资金的使用管理，严格按照要求专款专用、规范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三、残疾人教育和残疾人无障碍改造补助资金列 2017 年政府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残疾人扶贫、残疾人就业创业、残疾人职业技能提升培训补助资金列 2081105 “残疾人就业和扶贫”；残疾人康复资金列 2081104 “残疾人康复”。经济分类科目均列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附件：2017 年残疾人事业补助资金分配表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附件

2017年残疾人事业补助资金分配表

单位：万元

县市区	合计	残疾人教育		残疾人扶贫		残疾人职业技能提升培训		残疾人就业创业		省级康复经费		无障碍改造	
		金额	备注	金额	备注	金额	备注	金额	备注	金额	备注	金额	备注
合 计	91.3			6.3		6		17	按比例就业宣传5万	46		16	
市残联	53.5			1.5				5		31	家长学校5万元；精准康复服务行动工作启动会议4万元；精准康复配套工作经费7万元；全省社区康复协调员师次培训（二）10万元；常德心理医院5万元	16	
武陵区	12.2					3		4.2		5	精准康复补助5万元		
鼎城区	25.6			4.8		3		7.8		10	精准康复补助5万元；社区康复5万元		